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 
99號

承辦人：工程員 黃子瑜

電話：04-22289111#64201

電子信箱：A65013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工字第11101095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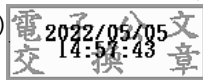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87360000G\_1110109549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送經濟部111年4月15日經授標字  
第11120050500號公告及國家標準制定及修訂重點(如附  
件)，請惠予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1年4月27日經標一字第  
1111000728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  
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  
業同業公會台中市辦事處二處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中區辦公室、臺中  
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土木包工商  
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除外)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  
展局(含附件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1/05/05



041110037524 有附件